

大陸地區博士論文叢刊

中詞的審美特性

孫立著



文津出版社印行

大陸地區博士論文叢刊

詞的審美特性

孫 立 著

文津出版社印行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詞的審美特性 / 孫立著. -- 初版. -- 臺北市
：文津，民84
面；公分. -- (大陸地區博士論文叢刊
；89)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668-271-1(平裝)

1. 詞 - 評論

823.8

83012319

大陸地區博士論文叢刊

詞的審美特性

(1992年南京師範大學博士論文)

著作者：孫立

指導教授：唐圭璋 · 郁賢皓 · 鍾振振

發行者：邱家敬

出版者：文津出版社

地址：台北市建國南路二段294巷1號

電話：(02) 3635008

傳真：(02) 3635439

郵政劃撥：0016084-0

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5820元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二月初版

印數：①~1000本 定價：新台幣 190 元

ISBN-957-668-271-1



作者簡介

孫立，男，一九五五年生，江西婺源人。一九八三年畢業於南京師範大學中文系，一九八八年獲華中師範大學文學碩士學位。一九八九年考取南京師範大學博士研究生，師從唐圭璋、郁賢皓教授研治詞學。一九九二年獲文學博士學位。現在江蘇人民出版社工作。已發表《試論宋詞的基調》等論文二十餘篇。

序

郁賢皓

己巳年初秋，孫立君負笈投於唐圭璋先生門下，攻讀唐宋詩詞博士學位。是時圭璋先生養疴有年，故囑余及鍾振振君代為指導。次年，圭璋先生仙逝，孫君遂正式轉為余之弟子。孫君資質聰慧，兼之勤奮鑽研，所修課程並成績優異，深感欣慰。

吹火照書，披覽群籍，冥思苦索，潛心研討；積三載功夫，孫君撰就學位論文「詞的審美特性」。壬申年夏，此文寄送同行專家評議，並由著名學者組成答辯委員會舉行答辯，一致給予高度評價。又經學位委員會嚴格審議，孫君即於是年獲得博士學位。

詞之特性，前人曾從多種角度探討，然從美學角度切入詞之本體特性研究，前人並未曾涉及，故孫君論文具有填補空白之意義。論文選題立意高遠，視野廣闊，思維觀念有新開拓，乃於更高理論層次上對詞之特性作深入探究及全面總結。全文凡十一章，各章既可獨立成篇，又有內在邏輯聯繫，構成完整框架，幾乎涵蓋詞學所有要題，使論文全面而深入，具有理論廣度和深度，整個框架設計足見作者匠心，顯示出孫君對論題宏觀把握之能力。

論文不僅對題材、情景關係、風格流派等傳統論題展開審美沈思與論述，且又提出審美意識、時空藝術等詞學新題予以考察探討，得出富有啟示性之結論。文中對「媚」之審美旨趣與詞體

特定表現對象及獨到藝術處理之密切關係；「感傷」情調在宋詞創作中形成高潮之原因等之論述，尤為深刻。論文於唐宋兩代士人之風貌與社會思潮之異，以及文體發展衍變等諸方面之分析，亦多創見。如謂詞側重心靈表現，寫實成份薄弱，社會現實之反映尤少；又如謂詞表現之情調非某一人物之意志，乃泛指人之共性的典型情調等等，皆為孫君精闢之心得體會。孫君又善於透過字面深入探究詞體內蘊，使論文兼具研究與賞析之長。上述種種，足以洞見孫君之學術功力。

論文以宏觀研究與微觀研究結合，理論探索與作品分析結合，點面結合，資料翔實，論證周詳。又運用美學、心理學以及文化諸方面眾多知識，借鑒汲取西方文藝理論合理觀點與方法，而又立足於傳統方法，予以現代觀照，中外結合，古今結合，融會貫通，運用自如。如論述審美感知、情感、理性三層皆以傳統方法清晰梳理各自在詞史中之發展軌跡；又重視運用當代科學技術，恰當借助電腦從事統計研究，如以「老」、「酒」、「醉」、「風」、「花」等詞彙之數量統計，證明詞之特性，從而加強論證之說服力。凡此種種，足見孫君於中外古今之治學方法皆能正確掌握與運用。

總而言之，孫君之博士學位論文學術價值甚高，於詞學研究有拓寬道路之作用。值此論文於臺灣付梓之際，余樂於向海內外學人略陳己見，聊以為序。

癸酉年季冬於金陵陶谷新村

目 錄

序.....	1
緒 論.....	1
一、對於當今詞學本體研究的回顧與思考.....	1
二、詞學本體研究的美學意義.....	6
三、詞學本體研究方法概說.....	9
第一章 「近情」的藝術.....	15
一、「本色」之爭.....	15
二、「自抒其性情」.....	18
三、淡化紀實成分.....	22
四、「極情盡態」.....	28
第二章 詞的「媚」態.....	33
一、構成因素.....	33
二、形式特徵.....	37
三、歷史評價.....	41
第三章 宋詞的基調.....	49
一、樂極生悲.....	49
二、失志落魄.....	52
三、虛無人生.....	56
四、文化精神的積澱.....	58
第四章 宋詞的情愛主題.....	65
一、情愛意識的高揚.....	65

二、精心寫照的兩性關係	67
三、「善寫愁情」	72
四、「遺貌取神」	75
第五章 宋詞的生命意識	81
一、憂患意識	81
二、反思意識	87
三、超脫意識	94
四、「人類全體之性質」	104
第六章 宋詞的時空藝術	107
一、時間的詩化	109
二、空間的詩化	119
第七章 詞體的審美感知層	129
一、調和之美	130
二、詞情淡化	133
三、修辭功能	137
第八章 詞體的審美情感層	143
一、情感藝術的歷史流程	144
二、「物著我色」	149
三、直接與間接的表情方式	152
四、局部與整體的美感效應	157
第九章 詞體的審美理性層	165
一、圓融通達的理性觀照	166
二、「意欲層深」	170
三、強化情感的藝術功能	173
第十章 唐宋詞物象分析	179

一、物象特徵.....	179
二、物象類型.....	182
三、物象結構.....	188
第十一章 唐宋詞風格的實質分析.....	195
一、觀念的釋義.....	195
二、「各極其妙」的創作風格.....	198
三、詞風的審美特徵.....	201
主要參考書目.....	210
後記.....	217

緒論

文學作為整一而有序的結構系統，可分為創作主體、作品本體、接受主體三個方面。作品既是創作者的生產產品，又是接受者的消費對象。對作品本體審美結構體系的分析、研究，是溝通作家創作與審美接受者交流渠道的基本條件。所以，加強詞學的本體研究，這在當今無疑是十分必要的。

一 對於當今詞學本體研究的回顧與思考

近年來，詞學研究有了醒目的長足發展。研究視界大大拓寬，研究方法多有改進，審美價值觀念也作了一定的調整。典籍整理、詞史、作家、詞律等研究皆獲得了令人矚目的成就。相較而言，作為詞學研究分支之一的文體研究，卻顯得極為冷落，似乎仍是不為人們所注意的「灰姑娘」。我們認為，詞學研究既然為詞體藝術形式的研究，如果對詞這一文體的藝術構成、審美特性缺乏必要、充分的認識，那麼此一認識思想也很難深入地發展。而且，今人對詞作的審美觀照，也就缺乏應有的評判尺度，藝術鑒賞是幫助人提高審美能力，還是引人入迷津？這不能不令人深思。中國古代文體研究歷來十分興盛，如陸機的《文賦》、摯虞的《文章流派論》、劉勰的《文心雕龍》以及唐宋以後諸多文體研究專著，皆對文體的名稱、性質、源流、代表作家的風格，作了比較精到的述說。西方二十世紀流行的「新批評派」、文學結構

主義等，也是將文體結構的語言形態作為研究的主要對象。儘管人們對西方「新批評派」等學說「各執一隅之解，欲擬萬端之變」的學風，可以多方指責，然而文學的本體研究，可以不誇張地說，乃是文學研究的核心部分。在此，我們有必要簡略回顧前人在詞的文體研究方面所做出的努力，且找出存在的不足，提出一些並不十分成熟的看法。

其一，概論式的介紹較多，缺少審美創造內在規律及表現形態的理論認識與歸納。

有關詞學常識的介紹，論著甚多。雖然各書之間的體例、內容有一定區別，但總令人有「千人一面」的感覺。研究者所涉及的範圍，大都為詞的體式、音韻、結構、句式等表現格式。這其中不乏有具體的考證、精確的分析。一般性的知識介紹，當然不失為詞學研究的入門途徑。但如果再作進一步的考察，即試圖體味藝術形態的具體構成及審美意蘊，則概論式的分析顯然不能提供有力的「武器」。美國學者韋勒克認為，對文學本體的認識，必須對「其審美的功能與意義方面加以描述。只有當這些審美興趣成為中心議題時，文體學才能成為文學研究的一部分；而且它將成為文學研究的一個主要部分，因為只有文體學的方法才能界定一件文學作品的特質」。**①**的確，任何一種文體研究，都必須思考研究對象自身所具有的審美屬性，也就是說，須從文體層結構形態特徵去探究其內在所隱含的審美韻味。只注意到形式的構成而忽略其審美屬性的存在價值，這不能算是完整的文學研究。

其二，文學研究較為注重局部的審美觀照，而未能對「文本」作整體、深層的分析與把握。

中國古代詞論卷帙浩繁，立論甚多。論者常常分別從詞的語

言、聲韻、結構、詞境等方面解說與評價作家創作、作品風格，其中不乏精闢的分析、準確的概括。但這些評點式的研究，本身有一定的局限性，即多側重解悟式的感發，對詞之要義闡發不夠明確、充分，缺乏系統的理論體系建構。文學研究肯定離不開局部形式的審美認識，文本某一方面的突出表現確為作家創作或作品給人以美感的主要因素。但文學作品作為統一的結構形體，各個部分實際上是不可分割、相互聯繫的。這就猶如一座完好的建築，其中色彩、造型、質地，皆對整體的審美構成起著重要的作用。局部的結構儘管有時也能起到「傳神寫照」的作用，但仍須通過整體的映襯方能顯現出審美特徵。如詞體的語言形態，前人也曾意識到「婉媚」是其重要的表現特徵之一。然而「婉媚」的構成方式、審美特性，就不僅是文學語言形式所能解釋清楚的。詞的表現對象、詞體的格調韻致、結構形式等，對詞「媚」的形成皆起著重要的作用。英美新批評派的代表人物馬克·肖萊爾認為，「現代批評已經證明，只談內容，就根本不是談藝術，而是談經驗；只有當我們談完成了內容，即形式，即作用藝術品的藝術時，我們才是作為批評家在說話。內容即經驗，與完成了的內容即藝術之間的差別，就在技巧」。^②馬克·肖萊爾將內容與藝術（即「完成了的內容」）之間的差別歸納為技巧，所論有失偏頗。然而，他明確地意識到文學作品中所表現出來的內容，一旦被納入審美結構系統中去加以觀照，「內容」本身不是孤立的存在物，它必然與「文本」結構形式有著密不可分的聯繫。同樣，「形式」本身也不是絕對無「意味」的表現。比如，上面所言詞的「媚」態，就不能單從內容或單從形式上來分析與界定，而應從詞體的內質構成、表現形式作綜合的審察。

其三，局限於一般的現象描述，缺少必要的審美價值的評判。

文學創作是創造性的思維活動。在具體的創作實踐中，作家主體的創造性思維必然要在作品上打上烙印。成功的藝術創造，總是能形成完整、具體的藝術結構形式，較為獨特的藝術風格。同樣的表現方法，如不能有效地運用，則也會損害作品的藝術表現。所以，對「文本」的任何一種表現形式，都不能隨意地予以肯定，而必須根據作品的結構體系，進行切實有效地考察。在相當長的一段時間內，詞學研究對豪放詞風極為推崇，因而人們的審美思維定勢似乎傾向於，凡是反映國事、格調高亢、情感強烈的詞作，皆可謂之豪放詞。凡不合此標準，則其歷史地位起碼要降一等。實則，專崇一派的偏狹性已無須贅言。即便同是豪放派，蘇軾與辛棄疾的詞風也不一致。同樣是抒發愛國豪情，劉克莊、劉過等人詞作的審美價值也必須公正對待。粗豪叫囂，不能謂之好詞。因而判定作品的優劣，有賴於充分的審美分析。

其四，偏重共性研究（即依據文學創作的一般規律對文學樣式進行分析），缺少個性化的比較研究。

詞與詩文儘管同是語言藝術，但在具體的創作實踐過程中，由創作目的、表現形式、審美旨趣的不同所決定，「文本」的內在結構與審美品格也會呈現出差異性。詞與散文、小說的相異自無須說，即便與同為韻文的詩和曲，在文體表現形式、格調神韻方面，如細細地體會與琢磨，我們仍能感受到它們之間微妙而有區別的審美意味。「詩莊詞媚」，雖然概括得並不十分全面，但從詩詞文體所表現出的大致風貌而言，此一定義還是有相當針對性的。另外，詞體豪放、沈鬱的風格與詩歌中類似的表現也有不

盡相同之處，給人的審美感受並不完全一致。然而，過去的詞學研究者在分析詞人創作與作品時，常將一般性、普遍的文學要素作為評判的準則，而不甚注意詞體形式所特有的審美旨趣。如語言優美、結構完整、情景交融等，常被作為評定一篇作品藝術標準的主要依據。殊不知，這種評判模式，詩歌批評中也同樣適用。當然我們不是一概否定詩詞藝術表現的共性。確實，在表現對象、表現手法方面，詩詞確有相同或相近之處。但我們更應關注的是，詞作為一種特殊文體它自身所具有的審美品性。詞的文學地位，不取決於它與詩歌的相同表現，而取決於它與詩歌相異的審美創造。而且詞體所特有的藝術風貌，也不僅僅表現在句式、韻律、語言等外觀形式，其內在的格調神韻同樣給人以極為微妙、可以意會而難以言傳的美感。這就提示我們，作用於外在形式的詞體深層構造，也同樣有著「別是一家」的審美規範。的確，要能準確、具體地把握詞體內外結構的審美特性也非易事。然而審美分析如能深入藝術堂奧，則「文本」的內在情趣仍能為我們所逐步領略。

其五，研究思維趨於單一化，未能做多方面的拓進與發展。

詞學研究在前一歷史時期，常常將作品內容的解釋與某一社會現象機械比附，視文學的反映為歷史文獻式的記錄。這樣的研究所如果走向極端，就成為缺乏文學性的歷史研究，勢必忽視或取消對藝術本質屬性的認識。文學創作，帶有濃厚的個性色彩。創作主體由於性格、氣質、興趣、生活經驗與藝術素養等方面的差異，在選擇題材、塑造形象、表達思想感情時，必然有主觀的偏好與專長，從而於作品中表現出獨特的藝術個性。同時，「文本」的構成也是多種成分的複合與融會，「一部文學作品不是一

件簡單的東西，而是交織著多層意義和關係的一個極其複雜的組合體」。③研究對象的複雜性，規定了研究方法不能限於一端。按照系統學的觀點，「任何時候都有現象的多質性和多維性，並為各個時期的認識程度不同地確定下來」。④要確定藝術作品的審美價值，就必須憑借認識的「觀察棱鏡」，從各種關係質的交叉點上去掌握其多方面的測度特徵。

以上所論只是一些現象的總結。筆者無意抹殺前人的研究成果，只是試圖發現其中的不足，以引起「療救」的注意，進而推動詞學研究的發展。恩格斯說過，應以「美學和歷史的觀點」⑤去評價作家作品。詞學研究如果對研究對象——「文本」不能有「美」的認識與感受，則研究的根基就很難堅實，研究所具有的歷史意義也必然受到影響。因此，筆者認為，文學本體研究是詞學乃至整個古代文學研究領域必須予以關注的重大課題。

二 詞學本體研究的美學意義

我們知道，文學創作不是單一的實踐活動，現實社會、創作主體、文學本體、審美接受者等等，在文學樣式的生成與發展過程中都起著重要的調節與制約作用。文學研究的任何一個分支，都不是對孤立存在現象的考察，其意義不僅取決於研究本身的審美價值，同時也構成了文學研究系統的主要環節。詞的主體研究同樣有著雙重作用，一是研究自身的審美需要，二是這一研究與其他研究的相互作用。

首先，詞的本體研究，有助於我們加深對詞審美屬性的認識。任何一篇文學作品，都是一個獨立、完整的結構形體。它的

社會作用、歷史地位必須通過對其審美屬性的感受與領悟方能確立。韋勒克指出，文體學「將成為文學研究的一個主要部分，因為只有文體學的方法才能界立一件文學作品的特質」。**⑥**詞的文體研究，要考察的是詞體審美屬性的諸種表現形式，如表情方式、語言形式、物象構成、句法結構、韻律格調等等。通過這些綜合而具體的審美考察，熟悉與掌握詞的基本構成因素及美感能力，對我們正確評價某一作品是十分重要的先決條件。詞的創作有其內在的規律性，這一規律既有對傳統的沿襲，同時也因各個作家的獨特創造而不斷發展。但是任何一種文學樣式即使處於持續性的運動狀態，畢竟還有某些相對穩定的審美形態表現。這種構成詞體本質屬性的藝術形式，就是詞學本體研究的重要內容。西方「新批評派」重視文學本體研究，他們認為，「為了說明詩如何重要，首先必須多少弄清它究竟是什麼，迄今為止，這個最初的任務做得極不完全」。**⑦**「新批評派」視文學藝術為孤立的現象，完全割裂藝術形式與創作主體、與審美接受者的關係，這自然是極為偏頗的。但這一批評流派對藝術本體審美特性的高度重視，卻給了我們深刻的啟迪。詞學研究，如不首先弄清楚研究對象本身的藝術構成和審美規範，那麼對作品的藝術魅力就很難有準確的把握。所以，詞學本體這一專題研究，對於揭示詞的文學價值、歷史作用，具有重要的意義。

其次，詞的本體研究也是評價各種文學現象、作家流派的先決條件。過去的詞學研究者在進行文體分析時，也注意到結合作品的表現形式予以論述。但由於他們對作品的分析較多地偏重於意蘊的指向，因而對文學現象、作家流派不可能感受出較為豐厚的文學「意味」，其藝術觀照也只能淺嘗輒止，流於表層釋義。

文學的本體研究，實際上是賦於文學現象、作家作品的研究以血肉之軀。由此不僅可以了解到文學創作的成就所在，把握住文學歷史發展演變的基本線索，而且為分析作品、評價作家提供了可靠的審美價值標準。儘管其中具體的審美標準會有諸多內容，但這一批評模式可以作為一個參照系統，有助於解決各種文學現象的實質性問題。如豪放、婉約等詞風的表現，自然與作家的生活實踐、文化素養、精神氣質有關。但要認識這些詞風的實質，則必須從詞文本的語態、格調、意蘊等諸方面作綜合的審視。不僅要有質的求索，而且也必須有量的測算；不僅要有「共時性」的橫向分析，而且必須有「歷時性」的縱向探究。總之，要借助於文學本體研究，衡定文學現象的審美價值，就比僅對作家個性、作品現實意義進行分析與評價更為深刻。

再次，文學本體研究能有效地溝通創作者與欣賞者間相互關係。如前所述，文學藝術作為完整的審美系統，創作與審美接受之間的關係實質上是生產與消費的關係。而作為維繫兩者關係、處於中介環節的文學作品，其內在的表現功能，則是連接作家與讀者的媒介因素。創作主體本質力量對象化的實現，必然最終落實到作品本身而且通過作品表現出來，審美接受者的感受與認識，自然也受制於作品美感形式的觸發。所以對「文本」的審美認識，不僅能溝通欣賞者與作家之間的內在聯繫，而且還能有效地調動審美接受者的想象思維，更充分地探求出作者創造性思維的藝術價值。詞這一傳統的文學樣式，由於時代、文化背景的歷史差異，欲使作家與讀者的思維活動達到默契的相通自有相當大的難度。詞的「文本」作為聯結不同時代審美思維的紐帶，其內在規律性的研究就尤為重要。詞雖然也能給今日的讀者以心靈的